

股票代碼：2483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住址：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 25 路 20 號
公司電話：(04)2359 866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會計師核閱報告	1
二、資產負債表	2
三、損 益 表	3
四、現金流量表	4-5
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6
(五)關係人交易	36-42
(六)抵質押之資產	4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合併相關事項	44
(十一)其 他	44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44-51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49
3.大陸投資資訊	49-51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51

會計師核閱報告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 鑒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6所述，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860,467 仟元及 890,846 仟元、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分別為新台幣 5,349 仟元及 7,737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新台幣 57,091 仟元及 60,545 仟元，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4,986 仟元及 8,136 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 4,218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第二五八三號
(85)台財證(六)第一七四四八號

會計師：王日春

會計師：黃智敏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9. 9. 30		98. 9. 3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295,019	11	\$ 233,430	9	2100	短期借款	四.8及六	\$ 33,207	2	\$ 55,714	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134,563	5	33,122	1	2120	應付票據		1,753	-	1,650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37,830	1	18,912	1	2140	應付帳款		164,553	6	111,677	4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二及五	111	-	106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49,392	2	33,77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288,388	11	202,632	8	2160	應付所得稅		9,437	-	267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及五	22,413	1	18,965	1	2170	應付費用		59,626	2	36,045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4,693	-	2,608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370	-	15,855	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275,983	10	221,703	9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	-	44	-
1260	預付款項		6,751	-	7,652	-	227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9及六	4,960	-	4,960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9,049	1	17,250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1,557	1	8,71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0	17,537	1	18,098	1		流動負債合計		334,856	13	268,704	10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	5,500	-	2,600	-	24XX	長期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107,837	41	777,078	31	2420	長期借款	四.9及六	3,720	-	48,680	2
14XX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合計		3,720	-	48,680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6	860,467	31	890,846	35	28XX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	52,963	2	43,732	2	2820	存入保證金		66	-	66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	108,002	4	126,434	5	2888	長期投資資項	二及四.6	5,349	-	7,737	-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21,432	37	1,061,012	42		其他負債合計		5,415	-	7,803	-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負債合計		343,991	13	325,187	12
	成 本						3XXX	股東權益					
1501	土 地		87,291	3	166,909	7	31XX	股 本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313,712	12	313,712	12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2	1,172,598	43	1,169,658	46
1531	機器設備		476,302	18	467,187	18	3140	預收股本		3,700	-	-	-
1537	模 具 設 備		304,258	11	274,786	11		股本合計		1,176,298	43	1,169,658	46
1551	運輸設備		4,073	-	3,965	-	32XX	資本公積	四.12				
1561	辦公設備		31,972	1	32,184	1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87,482	18	485,922	19
1681	其他設備		27,966	1	27,348	1	3220	庫藏股股票交易		8	-	8	-
	成本合計		1,245,574	46	1,286,091	50	3260	長期投資		764	-	2,622	-
15X9	減: 累計折舊		(740,834)	(27)	(682,962)	(26)	3270	合併溢額		225,655	8	225,655	9
1672	預付設備款		12,987	-	19,930	1		資本公積合計		713,909	26	714,207	28
	固定資產淨額		517,727	19	623,059	25	33XX	保留盈餘					
17XX	無形資產	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5,655	6	152,815	6
1720	專 利 權		8,868	-	9,27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467	-	12,467	-
1760	商 譽		29,146	1	29,146	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82,996	10	137,956	6
	無形資產合計		38,014	1	38,418	1		保留盈餘合計		451,118	16	303,238	12
18XX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00	出租資產	二	24,990	1	36,373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6	57,091	2	60,545	2
1820	存出保證金		2,198	-	966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6	(832)	-	(1,042)	-
1830	遞延費用	二	3,432	-	3,643	-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二及四.2	30,544	1	14,996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0	19,581	1	9,332	-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2	(36,908)	(1)	(36,908)	(1)
	其他資產合計		50,201	2	50,314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9,895	2	37,591	2
	資 產 總 計		\$ 2,735,211	100	\$ 2,549,881	100		股東權益合計		2,391,220	87	2,224,694	88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二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735,211	100	\$ 2,549,8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廖本林

經理人: 廖本林

會計主管: 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五	\$ 1,029,680	101	\$ 674,426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7,790)	(1)	(8,530)	(1)
4190	銷貨折讓		(1,946)	-	(4,651)	(1)
4100	銷貨淨額	五	1,019,944	100	661,245	100
5110	銷貨成本		(768,710)	(75)	(564,904)	(85)
5910	營業毛利		251,234	25	96,341	1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993)	(4)	(26,223)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263)	(4)	(28,614)	(4)
6300	研究及發展費用		(38,790)	(4)	(38,584)	(6)
	營業費用合計		(115,046)	(12)	(93,421)	(14)
6900	營業淨利		136,188	13	2,92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1	-	209	-
7122	股利收入	四.6	4,870	-	2,92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6,676	9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五	12,802	1	460	-
7210	租金收入		965	-	98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四.2	558	-	2,583	-
7480	其他收入	五	8,307	1	11,014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4,349	11	18,171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20)	-	(1,650)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6	(34,986)	(3)	(8,136)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7,899)	(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75)	-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25)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0,488)	(1)	(2,930)	-
7880	其他損失		(786)	-	(1,65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079)	(5)	(14,370)	(2)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193,458	19	6,721	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0	(12,028)	(1)	(3,367)	-
9600	本期淨利		\$ 181,430	18	\$ 3,354	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本期稅前淨利		\$ 1.65		\$ 0.06	
	本期淨利		\$ 1.55		\$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本期稅前淨利		\$ 1.64		\$ 0.06	
	本期淨利		\$ 1.54		\$ 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 事 長：廖 本 林

經 理 人：廖 本 林

會 計 主 管：蔡 荻 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項 目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81,430	\$ 3,354
調整項目		
折 舊	56,335	54,771
出租資產提列折舊（帳列其他損失）	386	451
各項攤提	2,785	4,44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4,986	8,13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6,67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75	-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帳列其他損失）	140	74
處分投資利益	(12,802)	(460)
處分投資損失	325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投資損失）	7,899	-
存貨盤（盈）損（帳列銷貨成本）	18	(28)
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加項）	34	4,218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其他損失）	6,646	7,818
股利收入（帳列長期投資減項）	2,277	6,79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238	(2,18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7,500)	(17,672)
應收票據淨額	(8,532)	5,637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09	(36)
應收帳款淨額	(60,224)	(12,15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145)	246
存 貨	(76,106)	33,473
預付款項	(1,279)	6,861
其他流動資產	(1,227)	2,648
應付票據	(781)	(51)
應付帳款	27,318	36,5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33	(10,433)
應付所得稅	(10,765)	267
應付費用	15,072	(13,67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9	(948)
其他流動負債	4,639	(2,5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373)	115,542

接第5頁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項 目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承第4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1,369)	3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5,944	-
受限制資產增加	(2,9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1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525	2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08,727)	(23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9,09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結束退回股款	-	2,502
長期投資貸項（減少）增加	(1,791)	(4,319)
購買固定資產	(20,659)	(3,63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8,958	-
遞延費用增加	(2,029)	(1,146)
專利權增加	(111)	(2,49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71)	1,4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687</u>	<u>1,55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減少）增加	(7,264)	12,707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3)	(10)
長期借款減少	(43,720)	(48,735)
支付現金股利	(58,594)	(35,090)
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5,91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3,687)</u>	<u>(71,12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5,373)	45,9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0,392	187,4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5,019</u>	<u>\$ 233,43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697</u>	<u>\$ 1,67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9,589</u>	<u>\$ 5,31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960</u>	<u>\$ 4,9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程式開關、繼電器、端子台等電子零組件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各種電池加工製造、買賣等業務，其產品主要為電腦、通訊等設備之零組件。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六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與巨貿高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件，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名稱仍為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巨貿高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主要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模具、半導體及導線架之加工製造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64 人及 43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2.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4. 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嗣後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與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減損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及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存單；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高度流動性短期投資。

6. 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7. 收入之認列及備抵呆帳

收入於商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備抵呆帳係依各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8.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入帳基礎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在製品及製成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至於淨變現價值之取決，原料及物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在資產負債表日之正常營業下所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之成本係採同一類別與淨變現價值比較，當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則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但於後續期間時，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則在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期末存貨係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之原則評價，評估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係指重置成本，半成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

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 5 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

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 (2)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消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期末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消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對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不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消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消除。
- (3)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4)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 (5)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以售價與該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為當期損益。
- (6)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制。
- (7)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至百分之五十（有重大影響力）者，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時，得免按權益法處理，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有控制能力）者，則按權益法處理。

10.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 (1)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 (2)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成本。
- (3)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4)固定資產如已不供營業使用而出租時，則按原固定資產淨額轉列出租資產。
- (5)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u>資產項目</u>	<u>耐用年數</u>
房屋及建築	3 ~ 55 年
機器設備	3 ~ 12 年
運輸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 7 年
其他設備	2 ~ 35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11.無形資產

- (1)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及專利權等主要按 1~20 年，以直線法攤銷。
- (2)因併購巨貿高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原按 20 年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及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若發生時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立即進行減損測試。

12.遞延費用

係電話裝置費及線路補助費，按 3~10 年平均攤銷。

13.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

本公司自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起，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月依已付薪資總額 2.82%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按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2)確定提撥辦法者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3)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期中財務報表不予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 34 段規定之事項。

14. 所得稅

- (1)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3)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4)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5)當稅法修正時，本公司已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重新計算，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異，即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應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另於衡量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時，本公司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年度之稅率，作為適用之稅率。

15. 庫藏股票

-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

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資本公積不足時，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 (2)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股票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股票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2)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17. 每股盈餘

- (1)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 (2)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本年度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18. 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損失金額。若其損失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 4,218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9. 30	98. 9. 30
現金	\$ 2,930	\$ 2,025
零用金	103	118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1,986	231,287
	<u>\$ 295,019</u>	<u>\$ 233,430</u>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 9. 30	
	金 額	持股比例
國內興櫃股票：		
晶量半導體(股)公司	\$ 7,523	2.0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9,366	4.77%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	2.00%
森茂科技(股)公司	25,426	18.11%
華中創業投資(股)公司	3,557	5.08%
鈺鎧科技(股)公司	10,487	12.14%
旭宏昇投資(股)公司	-	0.24%
新虹科技(股)公司	-	0.23%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100	-
亞鉅電子(股)公司	-	0.95%
晶英光電科技(股)公司	-	3.70%
富吉特半導體(股)公司	4,270	1.35%
得群科技(股)公司	4,070	5.09%
群茂科技(股)公司	203	0.05%
麗太科技(股)公司	3,000	10.00%
	<u>\$ 108,002</u>	

	98. 9. 30	
	金 額	持股比例
國內興櫃股票：		
晶量半導體(股)公司	\$ 7,523	2.0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9,366	4.77%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	2.00%
森茂科技(股)公司	25,426	18.11%
華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	3.33%
動能科技(股)公司	7,899	2.03%

	98. 9. 30	
	金額	持股比例
華中創業投資(股)公司	5,082	5.08%
鈺鎧科技(股)公司	10,487	12.14%
鴻華電子(股)公司	8,615	3.54%
旭宏昇投資(股)公司	-	0.24%
新虹科技(股)公司	-	0.23%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100	-
亞鉅電子(股)公司	394	0.95%
晶英光電科技(股)公司	-	3.70%
富吉特半導體(股)公司	4,270	1.35%
得群科技(股)公司	4,070	5.09%
群茂科技(股)公司	202	0.05%
麗太科技(股)公司	3,000	10.00%
	<u>\$ 126,434</u>	

- (a)動能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消除股份 789.9 仟股，帳列其他投資損失 7,899 仟元，消除後本公司目前已無持股。
- (b)華中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消除股份及退回之股款分別為 152 仟股及 1,525 仟元。
- (c)鴻華電子(股)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四月全部出售持股。
- (d)旭宏昇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銷除之股份為 799 仟股，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辦理解散。
- (e)亞鉅電子(股)公司尚處於虧損狀態，民國九十八年度因而評估減損損失計 394 仟元，帳列其他投資損失。
- (f)群茂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銷除股份 2.2 仟股，本公司取回款項計 22 仟元，已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減項。
- (g)方微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已辦理解散，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完結清算程序。

(h)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3. 應收票據淨額

	99. 9. 30	98. 9. 30
應收票據	\$ 37,830	\$ 18,912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 37,830	\$ 18,912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中並無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帳款淨額

	99. 9. 30	98. 9. 30
應收帳款	\$ 301,832	\$ 216,076
減：備抵呆帳	(13,444)	(13,444)
應收帳款淨額	\$ 288,388	\$ 202,632

5. 存 貨

	99. 9. 30	98. 9. 30
原 料	\$ 103,226	\$ 81,868
在 製 品	53,524	39,271
製 成 品	26,085	33,816
半 成 品	93,128	72,292
商品存貨	1,449	2,21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29)	(7,763)
淨 額	\$ 275,983	\$ 221,703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金額分別為 34 仟元及 4,218 仟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對上述存貨均未提供銀行貸款質押。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 9. 30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帳列餘額	當期認列投資(損)益
E.C.E. (USA)	2,500 股	100.00%	\$ 17,527	\$ 3,037
E.C.E. (BVI)	1,406,000 股	100.00%	19,829	(89)
廣容科技(股)公司	3,831,200 股	79.82%	51,211	4,212
U.P.C. (Singapore)	333,334 股	25.00%	6,529	(3,991)
富致科技(股)公司	4,782,333 股	29.88%	57,766	3,014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8,600,000 股	100.00%	248,500	(14,867)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1,470,000 股	100.00%	84,969	13,826
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	100,000 股	100.00%	87,765	(1,222)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10,000 股	100.00%	-	1,551
國興電工(股)公司	40,000,000 股	100.00%	286,371	(40,457)
			<u>\$ 860,467</u>	<u>\$ (34,986)</u>

被投資公司	98. 9. 30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帳列餘額	當期認列投資(損)益
E.C.E. (USA)	2,500 股	100.00%	\$ 15,009	\$ 1,104
E.C.E. (BVI)	1,406,000 股	100.00%	25,029	(1,979)
廣容科技(股)公司	3,831,200 股	79.82%	49,275	2,340
U.P.C. (Singapore)	333,334 股	25.00%	13,569	557
富致科技(股)公司	4,554,603 股	29.88%	50,885	815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7,000,000 股	100.00%	212,768	(1,403)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1,000,000 股	100.00%	151,696	10,119
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	100,000 股	100.00%	100,273	(4,536)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10,000 股	100.00%	-	(911)
國興電工(股)公司	34,000,000 股	100.00%	272,342	(14,242)
			<u>\$ 890,846</u>	<u>\$ (8,136)</u>

- (a) 上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為未上市(櫃)公司。
- (b)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已依行政院金管會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金管證六字 0930154140 號之規定自民國九十四年起應編制合併財務報表，除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U.P.C.(Singapore)及富致科技(股)公司之約當持股未達 50%以外，餘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
- (c) 國興電工(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共計發行 6,000 仟股，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增加投資，已列為長期投資之加項。
- (d)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 51,072 仟元，共計發行 1,600 仟股，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增加投資，已列為長期投資之加項。
- (e) E.C.E.(USA)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買回庫藏股股份 3 仟股，本公司取回款項計 9,093 仟元，已列為長期投資之減項。
- (f) E.C.E.(Singapore)於民國九十八年結束營業，本公司取回款項計 2,502 仟元，已列為長期投資之減項。
- (g)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廣容科技(股)公司 (帳列長投之減項)	\$ -	\$ -	\$ 3,831	\$ -
富致科技(股)公司 (帳列長投之減項)	2,277	2,277	2,960	-
博大科技(股)公司	2,042	1,532	1,945	486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	-	-	525	-
鈺鎧科技(股)公司	1,798	-	441	441
群茂科技(股)公司	9	-	9	-
得群科技(股)公司	1,018	-	-	-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3	-	5	-
森茂科技(股)公司	-	-	-	2,475
	<u>\$ 7,147</u>	<u>\$ 3,809</u>	<u>\$ 9,716</u>	<u>\$ 3,402</u>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餘額為負數，因本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故仍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並將其產生貸餘之帳面價值列為其他負債，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9. 9. 30	98. 9. 30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 5,349	\$ 7,737

(3)本公司對國外轉投資公司之評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按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科目匯率換算，承認長期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9. 9. 30	98. 9. 30
E.C.E. (USA)	\$ (1,409)	\$ (927)
U.P.C. (Singapore)	1,109	240
E.C.E. (BVI)	5,702	5,720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23,491	26,228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8,150	8,339
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	11,684	13,487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1,508	534
國興電工(股)公司	6,817	7,036
廣容科技(股)公司	(44)	(112)
富致科技(股)公司	83	-
	\$ 57,091	\$ 60,545

(4)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國興電工(股)公司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分別為 195 仟元及 248 仟元。

(5)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廣容科技(股)公司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分別為 637 仟元及 794 仟元。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之明細如下：

項 目	99. 9. 30			98. 9. 30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 地	\$ 87,291	\$ -	\$ 87,291	\$ 166,909
房屋及建築	313,712	(96,487)	217,225	225,227
機器設備	476,302	(342,925)	133,377	154,220
模具設備	304,258	(247,811)	56,447	44,928
運輸設備	4,073	(3,738)	335	494
辦公設備	31,972	(30,353)	1,619	2,039
其他設備	27,966	(19,520)	8,446	9,312
預付設備款	12,987	-	12,987	19,930
	<u>\$1,258,561</u>	<u>\$ (740,834)</u>	<u>\$ 517,727</u>	<u>\$ 623,059</u>

(2)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3) 預付設備款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利息資本化金額皆為 0 元。

(4) 與關係人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8. 短期借款

	99. 9. 30	98. 9. 30
銀行週轉性借款	\$ 6,008	\$ 50,000
L/C購料借款	27,199	5,714
合 計	<u>\$ 33,207</u>	<u>\$ 55,714</u>
借款利率區間	<u>1.14%~1.30%</u>	<u>0.42%~1.36%</u>

9.長期借款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99. 9. 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 96/05/17 起，每三個月一期，每期償還 1,240 仟元，共 21 期。	\$ 8,680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自 97/08/29 起，每半年一期，每期償還 20,000 仟元，共 5 期。	-
			8,6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960)
			\$ 3,720
		借款利率區間	1.69%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98. 9. 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 96/05/17 起，每三個月一期，每期償還 1,240 仟元，共 21 期。	\$ 13,640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自 97/08/29 起，每半年一期，每期償還 20,000 仟元，共 5 期。	40,000
			53,64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960)
			\$ 48,680
		借款利率區間	1.72%~2.73%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明細請參閱附註六及附註七。

10.所得稅

(1)本公司有關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適用之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但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佈修正之所得稅率修正案，所得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調降為百分之十七，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99. 9. 30	98. 9. 30
(a)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50,283	\$ 46,417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5,595)	\$ (9,247)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7,570)	\$ (9,740)
(b)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880	\$ 7,838
未實現投資損失	181,064	130,121
未實現投資利益	(28,597)	(85,955)
去料加工沖銷數	186	105
十年虧損扣抵	-	296
未實現退休金	(4,315)	(3,256)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5,185	5,185
未實現呆帳損失	10,580	11,044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7,460	7,46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28	7,763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	2,470
投資抵減	3,697	9,985
研發抵減	9,733	-
(c)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7,537	\$ 18,09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7,537	18,098
(d)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2,746	\$ 28,319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570)	(9,7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595)	(9,2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9,581	\$ 9,332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e)所得稅費用估列如下：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437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266
分離課稅利息收入	-	5
補繳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	-	5,284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	51,489	46,027
期初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7,954)	(12,090)
期初遞延所得稅負債	(3,826)	(8,695)
期末遞延所得稅負債	5,595	9,247
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	(50,283)	(46,417)
期末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7,570	9,74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028	\$ 3,367

(2)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及未分配盈餘相關之資訊內容如下：

	99. 9. 30	98. 9. 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4,934	\$ 50,006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6,052	\$ 6,052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	\$ 276,944	\$ 131,904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45.23%	37.18%

(3)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可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2,183	\$ 2,183	101 年度
機器設備	144	144	102 年度
機器設備	175	175	103 年度
機器設備	1,195	1,195	103 年度
研發投資	3,701	3,701	101 年度
研發投資	9,036	6,032	102 年度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5)因新修訂所得稅率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佈生效，稅率由百分之二十降低為百分之十七，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故本期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如預期其將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後迴轉者，計算所得稅影響數時將改用新稅率，故此項估計變動使本期所得稅費用減少 5,516 仟元。

11.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等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

性質別	九十九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4,747	\$ 48,963	\$ 153,710
勞健保費用	8,349	3,586	11,935
退休金費用	5,486	2,362	7,848
其他用人費用	17,644	1,853	19,497
合計	\$ 136,226	\$ 56,764	\$ 192,990
折舊費用	\$ 51,587	\$ 4,748	\$ 56,335
攤銷費用	\$ -	\$ 2,785	\$ 2,785

性質別	九十八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9,225	\$ 39,128	\$ 118,353
勞健保費用	7,185	3,086	10,271
退休金費用	4,528	1,950	6,478
其他用人費用	6,860	21	6,881
合計	\$ 97,798	\$ 44,185	\$ 141,983
折舊費用	\$ 49,261	\$ 5,510	\$ 54,771
攤銷費用	\$ 22	\$ 4,422	\$ 4,444

12. 股東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股本為 1,340,000 仟元（其中預留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使用股本為 49,560 仟元），實收資本額及登記資本額皆為 1,172,59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17,259,807 股，其中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本年度已執行認購並轉換為普通股計 294,000 股，另有 370,000 股已執行認購惟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帳列預收股本 3,700 仟元。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股本為 1,340,000 仟元（其中預留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使用股本為 49,560 仟元），實收資本額及登記資本額皆為 1,169,65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2) 資本公積

依照現行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作為其他使用，但超過發行股票票面金額所得之溢價（包括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股票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項 目	99. 9. 30	98. 9. 30
發行股票溢價	\$ 487,482	\$ 485,922
庫藏股交易	8	8
長期投資	764	2,622
合併溢價	225,655	225,655

(3)員工認股權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歷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證 期 會 授 權 日 期	發 行 日 期	發 行 單 位 數 (仟 股)	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	限 制 認 股 期 間	每 股 認 購 價 格 (元)
93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3.10.15	93.11.15	3,400	93.11.05~ 99.11.04	95.11.05~ 99.11.04	\$ 11.6
93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未授予股數			(44)			
			3,356			
95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5.08.22	95.08.28	1,600	95.08.28~ 101.08.27	97.08.28~ 101.08.27	\$ 14.6

(a)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員工認股權變動如下：

A.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五日：

員工認股權	99. 9. 30		98. 9. 30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25	\$ 11.6	1,118	\$ 12.1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	(44)	-	(204)	-
本期執行	(358)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323		914	
期末仍可行使	323		914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執行之員工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1.6 元及 12.1 元。

B.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員工認股權	99. 9. 30		98. 9. 30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240	\$ 14.6	1,240	\$ 15.1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	(80)	-	-	-
本期執行	(117)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43</u>		<u>1,240</u>	
期末仍可行使	<u>1,043</u>		<u>1,240</u>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執行之員工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4.6 元及 15.1 元。

(b)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明細如下：

核准發行日期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93.11.05	\$ 11.6	0.10	\$ 12.1	1.10
95.08.28	14.6	1.91	15.1	2.91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

(c)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以公平價值法認列，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81,430	\$ 3,354
	擬制淨利	181,430	3,354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淨利	1.55	0.03
	擬制淨利	1.55	0.03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淨利	1.54	0.03
	擬制淨利	1.54	0.03

(4)庫藏股票

(a)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明細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99. 1. 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9. 9. 30)
轉讓股份予員工	3,251,000 股	-	-	3,251,000 股

(b)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明細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98. 1. 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8. 9. 30)
轉讓股份予員工	3,251,000 股	-	-	3,251,000 股

(c)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則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11,722,481 股，買回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 1,151,796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買回庫藏股票股數為 3,251,000 股，金額為 36,908 仟元；以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則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11,696,581 股，買回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 1,002,356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買回庫藏股票股數為 3,251,000 股，金額為 36,908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d)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一般股東之權利。

(5)法定盈餘公積、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多變，企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金額達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止，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其次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得以股票發放之；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再依其分配後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九十以下分配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額百分之十至七十為原則，其比率得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或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因股東權益減項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當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特別盈餘公積可迴轉至累積盈餘分派股利。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成數範圍，員工紅利分配成數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百分之二，估計員工紅利計 4,899 仟元，董監酬勞計 3,266 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入民國一百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其原董事會通過與股東會配發情形相同，分配案如下：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840
股東紅利—現金	58,594
	<hr/>
	\$ 61,434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成數範圍，員工紅利分配成數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百分之二，估計員工紅利計 895 仟元，董監酬勞計 511 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通過在案，其原董事會通過與股東會配發情形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金融商品	99. 9. 30		98. 9. 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長期借款	3,720	3,720	48,680	48,680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入保證金、短期借款及其他應收/付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定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至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d)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似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明細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9. 9. 30		98. 9. 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5,019	\$ -	\$ 233,430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34,563	134,563	33,122	33,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963	52,963	43,732	43,73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002	-	126,434	-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款)	-	348,742	-	240,615

	99. 9. 30		98. 9. 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款)	-	4,693	-	2,608
受限制資產	-	5,500	-	2,600
存出保證金	-	2,198	-	966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款)	-	215,698	-	147,10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70	-	15,85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借款	-	4,960	-	4,960
長期借款	-	3,720	-	48,680
存入保證金	-	66	-	66

(4)財務風險資訊

(a)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部位及收付期間大約相當，故可大致互相抵銷。若有短期性部位缺口，則從事遠期外匯、遠期換匯、外幣選擇權及無本金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客戶並無集中於特定產業之情形，故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另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必要時亦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借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419 仟元。

(5)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從事全面風險管理與控管系統，使管理階層能有效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皆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有效降低。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建議、評估、執行與審核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經濟環境之整體長期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短期市場波動之可能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至最佳之情況。

五、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容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C.E. (USA)	"
U.P.C(Singapore)	"
E.C.E. (BVI)	"
富致科技(股)公司	"
國興電工(股)公司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巨貿精密(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E-PROCONN International(薩摩亞)	"
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	"
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納塑膠(股)公司	本公司執行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百納(BVI)	"
博大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森茂科技(股)公司	"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收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收淨額%
廣容科技(股)公司	\$ 22,064	2	\$ 14,167	2
E.C.E. (USA)	9,815	1	10,493	2
U.P.C. (Singapore)	5,748	-	5,421	1
博大科技(股)公司	1,326	-	1,253	-
百納塑膠(股)公司	105	-	69	-
國興電工(股)公司	5	-	8	-
森茂科技(股)公司	-	-	32	-
國興繼電器(深圳) 有限公司	-	-	12	-
	<u>\$ 39,063</u>	<u>3</u>	<u>\$ 31,455</u>	<u>5</u>

上開銷貨售價除售予廣容科技(股)公司、E.C.E.(USA)及 U.P.C.(Singapore)較一般客戶約低 5%~8%外，餘均按一般價格處理。另帳款收回期限，除 E.C.E.(USA)月結 60 天 T/T 匯款。廣容科技(股)公司如以美金報價之交易為月結 45 天，以新台幣報價之交易則為月結 105 天，餘均與一般客戶相同。

(2) 進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向關係人購買原料金額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國興電工(股)公司	\$ 19,191	4	\$ 8,831	3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16,984	4	2,882	1
百納塑膠(股)公司	15,163	3	8,511	3
富致科技(股)公司	5,419	1	2,097	1
百納(BVI)	4,310	1	2,533	1
廣容科技(股)公司	3,330	1	5,000	2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2,164	-	14,111	6
巨貿精密(股)公司 (薩摩亞)	1,273	-	2,549	1
森茂科技(股)公司	131	-	119	-
博大科技(股)公司	1	-	-	-
	<u>\$ 67,966</u>	<u>14</u>	<u>\$ 46,633</u>	<u>18</u>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係屬特殊規格產品，其價格無法與一般價格比較，貨款如以美金報價之交易均開具 45 天期票支付(新台幣)，如以新台幣報價之交易，開具 90 天期票支付，一般客戶則均為三個月內付款。

(3) 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百納塑膠(股)公司	\$ 61	-	\$ 21	-
廣容科技(股)公司	50	-	72	2
森茂科技(股)公司	-	-	13	-
	<u>\$ 111</u>	<u>-</u>	<u>\$ 106</u>	<u>2</u>

(4)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 9,916	3	\$ 7,773	4
廣容科技(股)公司	6,457	2	4,906	2
U.P.C. (Singapore)	2,811	1	3,823	2
E.C.E. (USA)	2,501	1	1,994	1
博大科技(股)公司	603	-	412	-
巨貿精密有限公司(薩摩亞)	100	-	-	-
百納塑膠(股)公司	20	-	51	-
國興電工(股)公司	5	-	-	-
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	-	6	-
	<u>\$ 22,413</u>	<u>7</u>	<u>\$ 18,965</u>	<u>9</u>

(5) 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 17,872	8	\$ 11,727	8
百納塑膠(股)公司	12,292	6	7,594	5
森茂科技(股)公司	7,420	3	4,012	3
國興電工(股)公司	7,365	3	4,435	3
富致科技(股)公司	2,915	1	1,551	1
廣容科技(股)公司	1,349	1	2,051	2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109	-	1,820	1
百納(BVI)	70	-	585	-
	<u>\$ 49,392</u>	<u>22</u>	<u>\$ 33,775</u>	<u>23</u>

(6)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 2,208	46	\$ 994	37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1,335	28	342	12
E.C.E. (USA)	1,150	24	1,272	47
	<u>\$ 4,693</u>	<u>98</u>	<u>\$ 2,608</u>	<u>96</u>

(7)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99. 9. 30		98. 9. 30	
	金 額	%	金 額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 370	100	\$ -	-
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	-	-	15,604	98
E.C.E. (BVI)	-	-	251	1
	<u>\$ 370</u>	<u>100</u>	<u>\$ 15,855</u>	<u>99</u>

(8)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向百納塑膠(股)公司購買塑膠模具及耗材，金額分別為 1,560 仟元及 342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向 E-PROCONN International(薩摩亞)購買模具設備，金額為 616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無此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售予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模具及儀器設備金額為 2,455 仟元，出售損失金額為 546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無此事項。

(9)加工費

本公司支付加工費予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 59,664	\$ 34,697
森茂科技(股)公司	16,031	7,934
百納塑膠(股)公司	10,656	5,757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79	510
E.C.E. (BVI)	-	48
	<u>\$ 86,430</u>	<u>\$ 48,946</u>

(10)財產出租

(a)本公司資產出租與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出租資產標的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租金收入	押 金	租金收入	押 金
百納塑膠(股)公司	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8 之 1 號	\$ 585	\$ 30	\$ 585	\$ 30
廣容科技(股)公司	台北縣新莊市五 權一街一號 6 樓 之 9	135	-	135	-
"	台中市工業區 25 路 20 號 2 樓	57	-	57	-
國興電工(股)公司	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8 之 1 號 2 樓	43	-	43	-
		<u>\$ 820</u>	<u>\$ 30</u>	<u>\$ 820</u>	<u>\$ 30</u>

(b)台中市工業區本公司收取之租金一坪每月約 450 元，新莊建物一坪每月約 500 元，與當地租金行情無重大差異。

(11)什項收入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接受廣容科技(股)公司委託代為接單，依該訂單銷售額之 5%作為本公司之業務佣金，金額分別為 163 仟元及 146 仟元。(帳列佣金收入)

(b)本公司提供關係人國興電工(股)公司、百納塑膠(股)公司、廣容科技(股)公司諮詢服務發生顧問收入分別如下：(帳列什項收入)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國興電工(股)公司	\$ 900	\$ 900
百納塑膠(股)公司	315	315
廣容科技(股)公司	297	297
	<u>\$ 1,512</u>	<u>\$ 1,512</u>

(c)本公司與關係人 E-PROCONN International(薩摩亞)、豐創投資(有)公司(薩摩亞)、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及 E.C.E.(BVI)簽訂技術服務合約書，此合約書係為確保維持產品品質之穩定及各項管理與諮詢服務之收入，與各關係人所發生之諮詢服務收入分別如下：(帳列什項收入)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度前三季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 26	\$ 3,155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	4,280	1,551
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	2,024	1,581
	<u>\$ 6,330</u>	<u>\$ 6,287</u>

(d)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代 E.C.E.(USA)支付廣告費、運費及模具費等款項，此代墊款向 E.C.E.(USA)收款時，發生其他收入金額分別為 2,514 仟元及 3,974 仟元(帳列什項收入)。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已提供下列資產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抵質押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9. 9. 30	98. 9. 30
土地	長期借款	\$ -	\$ 46,304
建築物	長期借款	-	102,123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31,253	39,529
定存單	行政救濟訴訟	5,500	2,600
		<u>\$ 36,753</u>	<u>\$ 190,55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對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其金額為美金 1,450 仟元。
2.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金融機構授予本公司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用金額分別為 3,550 仟元(JPY9,512 仟元)及 0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為融資而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8,860 仟元及 14,880 仟元。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變動明細申報案件，業經國稅局核定在案，其中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經國稅局重新核算認為有超額分配之情形，可能發生 2,503 仟元之補繳稅款及一倍之罰款，本公司認為存有諸多不合理之處，依法提出行政訴訟。該案件經台中高等行政法院一審宣判，裁判訴願決定及原處分(複查決定)關於罰鍰部分均撤銷，其餘之上訴均駁回，本公司目前就駁回部分提起上訴。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合併相關事項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發行新股併購被合併公司巨貿高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其一切債權及債務，以公平市價併入取得之淨資產為 528,962 仟元，其取得溢額 40,628 仟元，列為商譽。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額分別為 30,604 仟元及 29,146 仟元。本公司發行之成本大於併入淨資產之部份列為商譽，發行股票溢額部份則列為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十一、其 他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予適當重分類，此項重分類並不影響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票	E.C.E. (USA)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長 期股權投資	2,500	\$ 17,527	100.00%	註
"	E.C.E. (BVI)	"	"	1,406,000	19,829	100.00%	"
"	廣容科技(股)公司	"	"	3,831,200	51,211	79.82%	"
"	U.P.C. (Singapore)	"	"	333,334	6,529	25.00%	"
"	富致科技(股)公司	"	"	4,782,333	57,766	29.88%	"
"	豐創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	"	8,600,000	248,450	100.00%	"
"	巨貿精密(股)公司 (薩摩亞)	"	"	1,470,000	84,969	100.00%	"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票	巨貿國際(股)公司 (模里西斯)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長 期股權投資	100,000	87,765	100.00%	"
"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	"	10,000	-	100.00%	"
"	國興電工(股)公司	"	"	40,000,000	286,371	100.00%	"
"	晶量半導體(股)公 司	-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9,961	7,523	2.05%	"
"	華陽中小企業開 發(股)公司	-	"	3,525,622	19,366	4.77%	"
"	普訊捌創業投資 (股)公司	-	"	3,000,000	30,000	2.00%	"
"	森茂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長與該公司 董事長具有 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	"	2,997,620	25,426	18.11%	"
"	華中創業投資(股) 公司	-	"	355,749	3,557	5.08%	"
"	鈺鎧科技(股)公司	-	"	2,247,702	10,487	12.14%	"
"	旭宏昇投資(股) 公司	-	"	800	-	0.24%	"
"	新虹科技(股)公司	-	"	271,460	-	0.23%	"
"	台中市第二信用 合作社	-	"	1,000	100	-	"
"	亞鉅電子(股)公司	-	"	69,667	-	0.95%	"
"	晶英光電科技(股) 公司	-	"	150,000	-	3.70%	"
"	富吉特半導體(股) 公司	-	"	427,047	4,270	1.35%	"
"	得群科技(股)公司	-	"	407,008	4,070	5.09%	"
"	群茂科技(股)公司	-	"	20,226	203	0.05%	"
"	麗太科技(股)公司	-	"	300,000	3,000	10.00%	"
"	博大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長與該公司 董事長具有 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74,359	52,963	2.31%	52,963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開放型 受益憑證	保德信全球消費 商機基金	-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500,000	5,025	-	5,025
"	台壽保台灣新趨 勢基金	-	"	300,000	4,152	-	4,152
"	安泰 ING 鑫全球 債券組合	-	"	1,739,584.24	21,301	-	21,301
"	摩根富林明美國 複合收益基金	-	"	162,206.002	62,825	-	62,825
"	摩根富林明環球 企業債券基金	-	"	78,740.157	31,210	-	31,210
"	華南永昌投資級 收益組合基金	-	"	1,000,000	10,050	-	10,050

註：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上櫃公司，故無市場價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 券種類 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損)益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摩根富 林美國 複合收 益基金	交易 目的 金融 資產	摩根 林明 證券 (股) 公司	-	-	-	322,399.491	\$126,240	160,193.489	\$66,553	\$62,780	\$3,773	\$(635)	162,206.002	\$62,825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 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 實 發 生 日	原 取 得 日 期	帳 面 價 值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收 取 情 形	處 分 (損)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 格 決 定 之 參 考 依 據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本公司	土地	2010/4/12	2001/8/30	79,618	138,848	正常	59,229	長彥工業 (股)公司及 孚瑞工業 (股)公司	無	獲利	議價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百容電子 (股)公司	E.C.E. (BVI)	BVI	控股公司	\$ 47,285	\$ 47,285	1,406,000	100.00%	\$ 19,829	\$ (77)	\$ (89)
"	E.C.E. (USA)	USA	各類電子 產品買賣	7,578	7,578	2,500	100.00%	17,527	2,717	3,037
"	廣容科技(股) 公司	台灣	"	28,658	28,658	3,831,200	79.82%	51,211	5,370	4,212
"	U.P.C. (Singapore)	Singapore	控股公司	9,690	9,690	333,334	25.00%	6,529	344	(3,991)
"	富致科技(股) 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 製造	32,520	32,520	4,782,333	29.88%	57,766	18,734	3,014
"	豐創投資有限 公司(薩摩亞)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75,486	224,414	8,600,000	100.00%	248,450	(14,216)	(14,867)
"	巨貿精密(股) 公司(薩摩亞)	薩摩亞	"	30,827	30,827	1,470,000	100.00%	84,969	13,458	13,826
"	巨貿國際(股) 公司(模里西斯)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85,000	85,000	100,000	100.00%	87,765	(1,625)	(1,222)
"	E-PROCONN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薩摩亞	"	339	339	10,000	100.00%	-	49	1,551
"	國興電工(股) 公司	台灣	各類電子 產品買賣	400,000	340,000	40,000,000	100.00%	286,371	(40,914)	(40,457)
E.C.E. (BVI)	百容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東莞市	各類電子 產品、加 工、製 造、買賣	47,285	47,285	-	100.00%	18,150	(120)	144
豐創投資有限 公司(薩摩亞)	百容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市	"	275,486	224,414	-	100.00%	257,065	(16,398)	(15,349)
廣容科技(股) 公司	廣容實業(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5,632	5,632	-	100.00%	(9,509)	(213)	(159)
廣容實業(香 港)有限公司	廣容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市	各類電子 產品、加 工、製 造、買賣	5,632	5,632	-	100.00%	(203)	(175)	(175)
巨貿精密(股) 公司(薩摩亞)	東莞巨貿電子 金屬有限公司	東莞市	"	43,852	43,852	-	100.00%	22,527	3,261	3,261
巨貿國際(股) 公司(模里西 斯)	巨貿高強精密 組件(蘇州)有限 公司	蘇州市	"	85,000	85,000	-	100.00%	86,591	(1,625)	(1,625)
國興電工(股) 公司	Good Sky Electric (BVI) Ltd.	BVI	各類電子 產品買賣	224,000	224,000	-	100.00%	234,614	(39,679)	(40,351)
Good Sky Electric (BVI) Ltd.	國興繼電器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各類電子 產品、加 工、製 造、買賣	192,252	146,313	-	100.00%	77,058	(20,683)	(20,622)
"	Good Sky Electric (Malaysia) Ltd.	馬來西亞	"	3,604	3,604	-	100.00%	4,806	968	807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已減除母子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①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②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廣容科技(股)公司	開放型 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 麒麟基金	-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1,265,446.4	\$ 14,545	-	\$ 14,545	
"	"	復華高益策略 組合基金	-	"	500,000	5,515	-	5,515	
"	股票	華中創業投資 (股)公司	-	以成本 衡量之 金融資產	116,636	1,166	1.67%	註	
"	"	普訊捌創業 投資(股)公司	-	"	1,000,000	10,000	0.67%	"	
"	"	碧茂科技 (股)公司	-	"	554,250	7,433	2.09%	"	
"	"	德陽生物科技 創業投資(股) 公司	-	"	174,800	1,748	0.74%	"	
國興電工(股)公司	開放型 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債券 組合基金	-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1,699,235.3	22,107	-	22,107	
"	"	復華奧林匹克 全球優勢 組合基金	-	"	955,109.8	11,394	-	11,394	

註：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上櫃公司故無市場價格。

④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⑤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⑥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⑦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Good Sky Electric (BVI) Ltd.	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250,139	87.11%	月結90天	單一產品無法比較	-	-	-	

⑧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⑨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3.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容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程式開關、繼電器、連接器等機電電子元件。本公司部份產品委託大陸廠加工，對公司之經營無重大影響	\$47,285 (美金1,433仟元)	(註一)	\$47,285 (美金1,433仟元)	\$-	\$-	\$47,285 (美金1,433仟元)	100%	\$144	\$18,150	\$-
百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275,486 (美金8,600仟元)	(註一)	224,414 (美金7,000仟元)	51,072 (美金1,600仟元)	-	275,486 (美金8,600仟元)	100%	(15,349)	257,065	-
東莞巨貿電子金屬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註三)	43,852 (美金1,473仟元)	(註一)	43,852 (美金1,473仟元)	-	-	43,852 (美金1,473仟元)	100%	3,261	22,527	(註五)
巨貿高強精密組件(蘇州)有限公司	(註三)	85,000 (美金2,500仟元)	(註一)	85,000 (美金2,500仟元)	-	-	85,000 (美金2,500仟元)	100%	(1,625)	86,591	(註六)
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註四)	146,313 (美金3,866仟元及港幣3,176仟元)	(註一)	146,313 (美金3,866仟元及港幣3,176仟元)	45,939 (美金272仟元及港幣9,119仟元)	-	192,252 (美金4,138仟元及港幣12,295仟元)	100%	(20,622)	77,05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 值 × 60%
美金 18,144 仟元	美金 19,488 仟元	美金 44,170 仟元
港幣 12,295 仟元	港幣 13,595 仟元	港幣 54,353 仟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三：係合併巨貿高強科技(股)公司所併入之大陸公司。

註四：係子公司國興電工(股)公司取得 Good Sky Electric (BVI) Ltd. 100%股權併入之大陸公司。

註五：係境外投資公司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於民國九十八年間辦理盈餘轉增資，本公司獲配 470,000 股，計 15,176 仟元，並發放現金股利 85,000 仟元，帳列長期投資減項。

註六：係孫公司巨貿高強精密組件(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發放現金股利計人民幣 1,594 仟元，其境外投資公司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發放現金股利計美金 192 仟元，折合新台幣 5,910 仟元，帳列長期投資減項。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豐創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巨貿精密(股)公司(薩摩亞)、E.C.E.(BVI)及巨貿國際(股)公司(模里西斯)與大陸百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東莞巨貿電子金屬有限公司、百容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巨貿高強精密組件(蘇州)有限公司之交易明細表如下：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詳附註五、2.(2)及(5)。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請詳附註五、2.(1)、(3)及(4)。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請詳附註五、2.(8)。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詳附註七.1。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請詳附註五、2.(8)、(9)及(11)。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七日(83)台財證(六)第 35882 號函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表報之表達及揭露」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